

核二廠除役計畫現場訪查活動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年7月31日10時00分

二、地點：台灣電力公司核二廠模擬中心229室

三、主席：張處長欣

四、出（列）席單位人員(敬銜略)：

立法委員賴品妤服務處黃彥霖助理、傅冠人助理

立法委員蔡適應服務處金錦麟秘書

基隆市秦鈺議員、陳薇仲議員、張之豪議員

基隆市陳薇仲議員助理陳紹臻、基隆市蘇仁和議員助理林坤明

新北市鄭戴麗香議員服務處主任練維博、陳偉杰議員助理邱于禎

新北市金山區廖武輝區長、李進發里長、張文輝里長

許振煌里長、許吉興里長、黃賜福里長、賴蔡標里長

張金火里長、鐘鼎平里長、許添坤里長、朱陳旺里長

陳麗蘭里長、賴聰明里長、蔡龍豪里長、賴建興里幹事

基隆市安樂區李源林里長

基隆市七堵區李文良里長

基隆市中山區蘇彩雪里長、李麗真里長

原能會：李綺思、高斌、洪子傑、吳景輝、何恭旻

張明倉、嚴國城、何璠、蔡宜宏、杜馨怡

黃議輝、張經妙、吳文雄、林宣甫、王聖舜

楊杰翰

台電公司：簡福添、許永輝、范振聰、林志保、楊勝勳

劉明、張仁卿、邱鴻杰、李長慶、葉素宜

康力仁、廖學志、林義興、許惠敏、林傑榮

游慧婷、王宗璋、沈承緯、林傳傑、楊玉齡

劉家昌、陳佳均、陳韻如、林培源

五、紀 錄：孫昌政

六、主席致詞：

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早安！首先我謹代表原能會，歡迎大家參加「核二廠除役計畫現場訪查活動」。

本次會議有地方代表秦鈺議員、陳薇仲議員、張之豪議員親自出席，賴品妤立委服務處助理、新北市陳偉杰議員助理也到場了解。還有金山區廖武輝區長特地撥空參加，基隆市安樂區、七堵區、中山區、新北市金山區的各位里長，在這裡非常謝謝大家今天能夠撥空前來。

原能會自 107 年 12 月收到台電公司提送的核二廠除役計畫後，除邀請會外專家學者與本會同仁組成審查團隊進行嚴格審查外，原本規劃在今年 5 月舉辦現場訪查活動及地方說明會，向大家說明審查作業情形，後因為疫情的關係延後舉辦。我們希望一定要辦現場訪查活動，讓鄉親有機會親赴現地了解。後續原能會也預定於 8 月 7 日在萬里區公所舉辦地方說明會，歡迎大家參加。

另外，依照疫情指揮中心訊息，目前進入防疫新生活，所以麻煩各位來賓，在會場時儘量配戴口罩，大家一起來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待會要到現場參訪的來賓，也請配合電廠規定，全程配戴口罩。

為把握時間，接下來就依今天的活動議程，請台電公司先報告「核二廠除役規劃現況」，再由原能會簡報「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現況」，簡報之後會安排到現場參訪。下午的議程會針對今天的簡報及訪查行程進行綜合討論，來賓有什麼提問或意見可在這個時候提出，謝謝！

七、報告事項：

- (一)台電公司簡報「核二廠除役規劃現況」(略)
- (二)原能會簡報「核二廠除役安全管制作業」(略)
- (三)台電公司簡報「核二廠除役計畫現場訪查行程說明」(略)
- (四)台電公司簡報「參訪來賓模中安全宣導」(略)

八、訪查會議意見：

(一)新北市金山區金美里蔡龍豪里長：

1. 核二廠的室內乾貯設施約需容納 10000 束用過燃料，請說明定位是中期或者是最終貯存場。
2. 中期或最終處置場之相關之維護管理、監督機制與政策為何？
3. 建議用過燃料棒最好能夠移出境外處理。不贊成核廢料在廠內貯存。未來除役後核廢料之處理、廠址復原，也請經濟部要說清楚。

台電公司初步回應內容：

1. 很明確，而且在包括新北市核安監督委員會的很多場合，都一再重申，乾貯場只是中期貯存設施，新北市的核一、二廠都不會是未來用過核燃料的最終處置場。因為高放射性廢棄物必須置放在地下 300 至 1000 公尺岩石鑿出的隧道內，與乾貯設施位於地表之地質條件完全不同；而且新北市的人口密度、地質條件也都不符合法規的要求。
2. 二期乾貯設施改採室內貯存方式，是回應林全院長 105 年與北海岸民眾座談會中的指示；未來完工後將比照營運中電廠的安全標準，進行 24 小時監測，並接受管制機關的監督。

(二)新北市金山區三界里許添坤里長：

核二中期貯存場「三年建造、營運四十年」是不負責任的講法，43 年後在座的官員都不在職位上了，如何對鄉親交待？政府不要騙老百姓，要有擔當，坦白承認找不到最終處置場，開誠佈公和鄉親談一談，要負責任。希望你們回去要跟長官報告，讓高層聽到我們的聲音。

原能會初步回應內容：

鄉親和里長的意見我們都會記錄下來，也會請相關部門書面回應，內容都會放在網路上。

(三)陳薇仲議員：

1. 室內乾貯核廢料處置策略應該一步到位。目前第一階段為露天(室外)乾貯，第二階段才是室內乾貯。我們希望降低核廢料由室外乾貯轉入室內乾貯，其轉換過程的移動風險。另外，室外乾貯將使核廢料暴露於天候、自然因素、天災的風險中，請研議室內乾貯一步到位。
2. 除役之監測項目是否納入在地團體、居民之健康監測。針對可能受影響範圍之民眾進行之健康監測，也應該持續進行。
3. 請說明於除役期間，哪些狀況下會需要啟動疏散機制，並需要哪種類型的疏散道路。

台電公司初步回應內容：

1. 確實目前的規劃分為一期室外乾貯和二期室內乾貯；一期的貯存量較少，是希望儘快退出爐心燃料，反應爐和反應爐廠房相關除役工作可以快速展開。如無一期乾貯，對除役工作會有一些挑戰，這部分我們將進一步評估整個影響面。
2. 進入除役階段後，機組已經停止運轉，反應爐功率很

低，對居民的健康影響較電廠營運時期更低。

3. 至於運輸安全，在乾貯計畫送原能會審查核照時，包括對運輸道路的承重和運輸安全等，都有一定的監督和管控機制；未來爐心燃料順利退出之後，應該不會有疏散風險，相關議題我們也會進一步研究。

(四)新北市金山區重和里賴蔡標里長：

1. 英國、美國等先進國家目前也找不到地方做為核廢最終貯存場址，台灣土地狹小怎麼可能找得到？我們的政府一開始建核電廠時，就應該開始尋址。用過燃料棒花很多錢送到國外也沒人要。原能會只能監督，無法代尋場址。台電公司不能處理就應該和民眾好好溝通。政府一直在欺騙社會大眾，所以我們才會反核。
2. 廠房拆除後會產生大量放射性廢棄物，這些廢棄物也沒地方放。蘭嶼不讓你們放低放廢料，這些廢料要放在哪裡？要如何處理？要說清楚。

台電公司初步回應內容：

高放最終處置場的興建在國際間已有成功案例，芬蘭正在蓋，瑞典已經設計完成就等核准，法國、美國、德國、日本也都依計畫在進行當中。依據國外地質條件，台灣也有適合做為高放最終處置場的地點，目前分階段在進行地質調查跟安全評估；高放處置計畫也請國內台大、中央大學、清大、核研所和工研院的專家一起參與協助。核一、二廠地質特性不適合做最終處置場，只能做中期暫時貯存設施，我們會把設施蓋得很安全並隨時監控，可能是資訊傳遞不夠，絕對沒有欺騙。

(五)新北市金山區大同里許振煌里長：

雖說台電公司有在找最終處置場的地點，但後面都無

疾而終。核一廠、核二廠的核廢料可能會一直放在原地貯存，核廢要暫放在這邊，政府要對當地居民有清楚交代。8月7日請台電公司派更高層的長官出席。

原能會初步回應內容：

1. 關於最終處置場的選址，是大家非常關切的議題，也是屬於國家整體決策面問題。請台電公司在8月7日的地方說明會，盡可能向大家清楚說明最終處置場選址的規劃情形，否則大家的問題會一直停留在原點。
2. 台電公司簡副總經理早上有到場，下午因公務無法參加綜合討論，他表示會參加8月7日說明會。

(六)新北市金山區金美里蔡龍豪里長：

1. 容納核一廠、核二廠核廢料的最終貯存場址是否在島內？

台電公司初步回應內容：

高放(用過燃料)的部分，在本島和離島都有進行地質調查；低放部分有2個候選場址，離島和本島各有一個，是依照法規規定。選出候選場址之後，還需要經過所在地縣市政府辦理公投。

原能會初步綜合回應內容：

有些意見不見得在今天有清楚的回應，請台電公司在8月7日地方說明會能盡量回答，雖可能也無法完全解決這個問題，但請把大家關心的議題說清楚。

(七)基隆市安樂區中崙里李源林里長：

1. 最終處置的地點沒人可以保證，也真的有困難，相信不管放在哪裡都一定會遭受反對。核廢料貯放於台灣、離島，都不適合。

2. 對核電廠的除役，我們這一代要承擔，也尊重你們的專業。而核一廠、核二廠的室內乾貯議題應該公開化、透明化，包括核電廠拆除後之大型組件，如爐心，拆除完要放哪，要把細節說清楚。希望在 8 月 7 日的說明會，要對除役拆除過程、用過燃料及核廢處理，說明清楚，以釐清大家的疑問。
3. 核電廠除役之拆除費用龐大，政府及台電公司是否可以負擔，相關的預算編列要講清楚。

台電公司初步回應內容：

所有的後端費用，包括除役、乾貯和高低放等，在電廠營運期間已經依發電度數提撥，足夠支應後端所需費用，目前由經濟部設立的「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管理會」負責管理；除役費用編列在後端基金，台電在執行的過程中將樽節使用。

原能會初步回應內容：

請台電公司在 8 月 7 日的地方說明會，就核二廠除役拆除之程序、用過燃料貯存、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處理與保留區等議題，加以說明。

(八)新北市金山區五湖里李進發里長：

1. 上個月去石門開會，回來之後 15 位里長聯署，堅決反對核一的乾式貯存場設立。會中有提到核一室內乾貯要暫存 25 年，但有可能會一直拖下去，變最終處置場。台電又說這邊地質不適合做(最終處置場)，又要放 25 年。
2. 核一廠室外乾貯設施因新北市政府反對而無法使用，室內乾貯蓋好也可能無法啟用，爐心燃料也無法移出。大家也清楚因民意等因素，島內找不到地方放核廢

料。金山 15 位里長堅決反對核一廠、核二廠蓋乾貯設施。若要做，要對里民有所交代，要將地方心聲反應給高層。

3. 後端基金準備的錢有 3000 多億，石門區里長要求提供 120 億給石門區公所保管，孳息用來支應里民所需。如果 40 年後沒有移出，就要將 120 億給他們；結果台電一直推拖，沒答應，金山里民都知道石門區有提出這樣的要求。我們知道都是政府在決定，我們要求也沒用。
4. 聽說蘭嶼有 25.5 億回饋金，但我們什麼都沒有。除役期間地方回饋金不足。

原能會初步綜合回應內容：

所提的意見會做成紀錄，並請台電公司加以說明。

(九)新北市金山區金美里蔡龍豪里長：

1. 核一廠、核二廠的室內乾貯設施附近是否有斷層？請考量乾貯設施可能會因為地震引起的海嘯，以免造成 311 事件的重演。
2. 政府於核電廠除役期間，應提供受影響區範圍內 65 歲以上居民定期建康檢查服務。里民是要健康，生活要有自尊。

原能會初步綜合回應內容：

今天大家的意見，我們都會做成紀錄。有些意見不見得在今天能夠有清楚的回應，請台電公司在 8 月 7 日地方說明會再進一步說明。

九、結語：

感謝各位來賓提供寶貴的意見，您的意見原能會都已經聽

到了，也都會做成紀錄，公布在對外網頁上。原能會將於8月7日在萬里區公所五樓國際會議廳舉辦地方說明會，到時歡迎大家能夠撥冗參加，提供更多的意見供本會參考，也請台電公司屆時對鄉親的意見能夠提供更清楚的說明。今天的現場訪查活動到此結束，謝謝大家的參與及台電公司的配合。

十、散會（14時40分）